福建省厦门监狱

提请减刑建议书

〔2023〕闽厦狱减字第597号

罪犯张华雨，绰号张二，男，汉族，1979年3月24日出生，小学文化，户籍所在地四川省泸州市。

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于2019年4月1日作出(2019)闽0582刑初261号刑事判决，以被告人张华雨犯组织卖淫罪，判处有期徒刑六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元。该犯不服，提出上诉。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5月30日作出(2019)闽05刑终857号刑事裁定书裁定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刑期自2018年10月11日起至2024年10月10日止。2019年6月21日交付福建省厦门监狱执行刑罚。2022年1月27日，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（2022）闽02刑更84号刑事裁定书，裁定减刑六个月,现刑期至2024年4月10日止，于2022年1月27日送达。现属宽管级罪犯。

罪犯张华雨在服刑期间，确有悔改表现：

该犯上次减刑周期剩余积分109.9分，本轮考核期22个月累计获2431.7分，合计获得2541.6分，折合表扬4个。自2022年1月27日起至2023年7月31日间隔期18个月获得1975.5分。考核期内无违规。

原判罚金3万元，已履行21500元，本次向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履行12500元。考核期内累计消费8821.36元，月均自选购物消费259.45元，账户余额686.05元。

该犯系组织未成年人卖淫犯罪，予以相应扣减减刑幅度一个月。

本案于2023年10月16日至2023年10月20日在狱内公示未收到不同意见。

罪犯张华雨在服刑期间，确有悔改表现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78条、79条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273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29条之规定，建议对罪犯张华雨予以减刑五个月。特提请你院审理裁定。

此致

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

附件：⒈罪犯张华雨卷宗2册

⒉减刑建议书2份

福建省厦门监狱

2023年10月23日